

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29批交办信访举报问题办理情况表

序号	举报地市	举报区县	受理编号	举报内容	污染类型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12	河源市	紫金县	X2GD202109240306	河源市紫金县义容镇南洋村干塘组李家乐大型养鸡场存在无相关环保措施，非法养殖场，请督促政府给予拆除关停，谢谢！	水	基本属实	<p>此前，9月23日上午，我县接到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27批交办举报案件（编号：X2GD202109220232）后，立即启动交办案件办理程序，召集义容镇人民政府、市生态环境局紫金分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工作人员，进行调查处理。调查情况如下：</p> <p>关于反映李家乐养鸡场无污染防治设施、非法养殖问题，基本属实。紫金县至德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李家乐养鸡场）处于非禁养区内，其鸡粪清理方式为干清粪，约两个半月清理一次，清理后立即给附近菜农和惠州农场运走。现场发现有部分生鸡未圈养，鸡舍两旁未建设硬底化雨水沟，没有建设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处理设施，未办理环保备案等相关手续。</p> <p>9月26日，再次接到有关这个养鸡场的投诉后，我县义容镇人民政府再次召开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研判会，要求各部门跟进整改落实情况，把握时间节点，尽快落实整改工作。</p>	<p>（一）前期处理情况</p> <p>9月26日，我县义容镇人民政府对紫金县至德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李家乐养鸡场）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其2021年10月10日前清空存栏，完善相关环保设施和审批备案手续后，方可继续养殖。同时要求其规范建设雨水沟，建设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收集沉淀池，及时清理养鸡场周边环境，保持周边环境卫生，每天加强蚊虫消杀，消除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李家乐表示将全力配合整改，确保10月10日前完成整改任务。</p> <p>（二）目前处理情况</p> <p>我县督促义容镇人民政府持续跟踪紫金县至德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李家乐养鸡场）落实整改情况，确保其在限期内清空养殖场，并督促其复养前，完善相关设施和手续。</p>
181	河源市	紫金县	X2GD202109240139	我们是河源市紫金县金山大道地税局背后的居民，这边有一条宽18米，长约150米的泥土路未进行硬底化，整条道路晴天时尘土飞扬，雨天时坑坑洼洼寸步难行，道路旁边垃圾成堆，杂草丛生，严重影响我们的正常生产生活，现请求解决实际问题，万分感谢。	大气,土壤	基本属实	<p>一、基本情况</p> <p>来信反映的紫金县金山大道地税局背后有一条宽18米，长约150米的泥土路，实为我县紫城镇新安社区金山大道地税局背后一条长度为147米，宽18米的泥土路。该道路未实施硬底化，路面部分坑洼，部分已有砂石填补，道路旁边积存部分垃圾、杂草，但未见成尘土飞扬的情况。来信问题基本属实。</p> <p>二、调查情况</p> <p>（一）关于有一条宽18米，长约150米的泥土路未进行硬底化，整条道路晴天时尘土飞扬，雨天时坑坑洼洼寸步难行的问题，基本属实。经调查核实，该道路未实施硬底化，长度为147米，宽18米，路面部分坑洼，部分已有砂石填补，但未见尘土飞扬的情况。</p> <p>（二）关于道路旁边垃圾成堆，杂草丛生，严重影响我们的正常生产生活问题，基本属实。经调查核实，路边有垃圾及渣土堆放，存在部分杂草。</p>	<p>（一）关于有一条宽18米，长约150米的泥土路未进行硬底化，整条道路晴天时尘土飞扬，雨天时坑坑洼洼寸步难行的问题。一方面，由于该路段未纳入今年的市政道路建设计划当中，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统筹该片区市政道路建设，尽快做好该道路建设的预算和设计方案，并报县政府审定。力争将该路段的建设纳入到明年的市政道路建设计划中。另一方面，在道路未硬底化前，由紫城镇人民政府加强对该道路的社区保洁，确保周边环境干净卫生；由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加强对该路段的日常管理，包括平时修整、扬尘管控、垃圾清运等，确保群众出行安全方便。</p> <p>（二）关于道路旁边垃圾成堆，杂草丛生，严重影响我们的正常生产生活问题。针对以上问题，我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立即组织县城环卫大队人员收集清运积存垃圾、清理周边杂草、平整道路等，目前已完成清理。同时，持续加强社区卫生保洁工作，强化环境巡查、监督力度。</p>

序号	举报地市	举报区县	受理编号	举报内容	污染类型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313	河源市	紫金县	X2GD202109240001	河源市紫金县好义镇积良村东华溪流域，是村民生活灌溉的唯一水源。自被私人承包者种植桉树之后，溪水逐年减少，到2020年，非雨季时只有2公分深的弱弱浅流，2021年就已断流。得益的是极少数的几个承包者，而受害的是25年来的一千多名村民和当地生态。	生态	部分属实	<p>经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紫金县好义镇积良村东华溪流域的溪水呈东西流向，水源地起点位于积良村塘肚村民小组，终点位于积良村塘角村民小组，总长约7公里。</p> <p>（一）关于反映河源市紫金县好义镇积良村东华溪流域是村民生活灌溉的唯一水源的问题，部分属实。经好义镇人民政府核查，好义镇积良村东华溪流域溪流流经积良村塘肚、铁厂、高潭、塘角等村民小组。在塘肚村民小组，涉及需引用溪水供饮用水的农户有50户、需引用溪水灌溉的在耕农田面积有70亩；在铁厂村民小组，涉及需引用溪水灌溉的在耕农田面积有70亩；在高潭村民小组，涉及需引用溪水灌溉的在耕农田面积有145亩；在塘角村民小组，涉及需引用溪水灌溉的在耕农田面积有30亩。积良村塘肚、铁厂、高潭、塘角等4个村民小组村村通自来水工程有如下2个水源：一是2000年修建并投入使用的瑶琴峰自来水工程，供水范围包含塘肚村民小组，该自来水取水水源位于塘肚村民小组瑶琴峰山；二是2011年修建并投入使用的铁厂村村通自来水工程，供水范围包含铁厂村民小组、高潭村民小组、塘角村民小组，该村村通自来水取水水源位于铁厂村民小组丁芯坑。两个水源点相距较远，且丁芯坑取水点不在东华溪范围。</p> <p>东华溪是积良村塘肚、铁厂、高潭、塘角等4个村民小组群众生活饮用水、生产用水的水源之一，因塘肚村民小组自来水来源于瑶琴峰工程瑶琴峰山水源点，铁厂、高潭、塘角村民小组的自来水来源于铁厂村村通自来水工程丁芯坑水源点，故不是唯一水源。因此，投诉反映的村庄居民生活用水是有保障的，但溪流较小，确实会影响到农田的灌溉。</p> <p>（二）关于反映自被私人承包者种植桉树之后、溪水逐年减少、到2020年非雨季时只有2公分深的弱弱浅流、2021年就已断流的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东华溪起点位于塘肚村民小组，其水源地周围的山岭无种植桉树；溪流流域途径的铁厂、高潭等村民小组，涉及溪流流域两边的山岭种植有桉树。根据县气象局查询数据、研判分析，紫金县好义镇2020年降水量1333.3毫米，比常年（2012年-2020年）1751.2毫米偏少23.9%；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24日降水1068.4毫米，比常年（2012年-2020年）1587.5毫米偏少32.7%。造成溪水流量减少或断流的原因主要有两方面：一是2020年以来，好义镇年降雨量偏少，溪水流量随之减少；二是由于溪水流量的减少，上游或中游的群众截流引水用水，自然导致下游的溪水流量减少甚至断流。</p> <p>（三）关于反映得益的是极少数的几个承包者，而受害的是25年来的一千多名村民和当地生态的问题，部分属实。东华溪起点即水源地位于塘肚村民小组，周围的山岭是该溪流水源的主要集水来源，周围的山岭无种植桉树且未发现有生态被破坏的现象。经县林业局现场勘查，好义镇积良村东华溪流域水源地为阔叶混交林，水流发源地未发现桉树种植；经查阅该地因子表显示，龄组：成熟林，植被（总）覆盖率：95%，优势树种：其他软阔（是由软阔类树的集中组合而成的森林）；溪水两边途径的山岭不是该溪流的主要集水来源，对水源地集水也不会造成影响，但承包户在溪水两边途径的山岭承包林地有种植桉树的行为，对生态环境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我县全力推进桉树林改造工作，正按照计划推进桉树林改造退出工作，逐步改善生态环境。</p>	<p>加强宣传引导，由好义镇派员，加强与周边群众的交流沟通，把调查处理情况进行一定范围的通报，并认真细致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同时，普及桉树林改造政策要求，督促林地承包户严格按照按改方案落实林改措施。</p> <p>接下来，我县将督促属地镇府和县林业部门，严格按照计划稳步推进桉树林改造工作，同时，加强巡查，及时发现和有效控制违规扩种新种桉树林行为，严厉打击污染饮用水源的违法行为，切实保护饮用水源安全。</p>